

学习圆桌

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

《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收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文稿79篇,系统反映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内涵、科学体系和原创性贡献。认真学习这部重要著作,对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本报邀请多位专家撰写学习体会文章,深入研讨相关问题。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俞 海

《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通篇贯穿着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的人民立场,生动展现了习近平总书记至深至厚的人民情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这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让人民群众在绿水青山中共享自然之美、生命之美、生活之美。

环境就是民生。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根基,直接影响人类生存质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人的生存来说,金山银山固然重要,但绿水青山是人民幸福生活的重要内容,是金钱不能替代的。”让老百姓呼吸上新鲜的空气、喝上干净的水、吃上放心的食物、生活在宜居的环境中,已成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同时,生态环境具有天然的公共属性,为所有社会成员共同享有,任何个体或组织都不能为追求私利而将潜在环境风险转嫁给他人或社会。保护生态环境,有助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已经成为这一矛盾的重要方面,良好生态环境

是增进民生福祉的优先领域。满足人民对优美生态环境的期盼,是直接回应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利益问题的体现,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向污染宣战,重点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加快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引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2024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降低至29.3微克/立方米,蓝天白云、繁星闪烁从“奢侈品”变成“常用品”。全国地表水优良水质断面比例达到90.4%,人居环境得到极大改善。大规模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和生态系统修复工程,全国森林覆盖率超25%,截至2024年底已建设口袋公园超4.8万个,绿道超12.8万公里,开窗见绿、推门见景、出门见园成为高品质生活标配。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成就举世瞩目,人民群众感受得到最直接最真切,全国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连续4年超90%,充分彰显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人民性和实践性。

“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新征程上,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期望值更高,对生态环境问题的容忍度更低,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

心,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更好实现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的良性互动,将美丽中国建设蓝图转化为全体人民可感可及的幸福实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准确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方针,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力解决老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让人民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带来的生活品质提升。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拓宽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通道,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统一。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依靠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确保生态福祉的公平享有与代际传承。

当前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是广大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要着力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重点解决城市空气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新污染物治理等方面问题,让城市融入大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加快建设美丽乡村,因地制宜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有效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和黑臭水体,让广大农村再现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的美丽画卷。

(作者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中心副主任)

城市是人类文明的结晶,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主阵地。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城市发展领域的创新实践,也是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必由之路。《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中多篇著作对这一重大问题进行了深刻系统论述。《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强调,“城市工作要把创造优良人居环境作为中心目标,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指出,“以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为导向,建设新时代美丽城市”。这些重要论述为新时代美丽城市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必须以打造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为最终目标。过去一个时期,我国城市发展曾陷入“重建设轻治理”“重速度轻质量”“重眼前轻长远”等误区,城市常被视为经济增长的“容器”,城市发展往往被简化为GDP增长、高楼大厦等“物”化指标,而生活其中的“人”的感受和需求常常被忽视或边缘化。为此,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城市是人集中生活的地方,城市建设必须把让人民宜居安居放在首位。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也强调,转变城市发展理念,更加注重以人为本。这些都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城市发展从“物本主义”向“人本主义”的价值回归,建设“美丽家园”成为城市发展的核心目标,促进“和谐共生”成为城市发展的价值追求。

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必须以优化城市空间格局为前提和基础。过去“重速度轻质量”“重地上轻地下”“重新城轻老城”的发展模式造成城市空间割裂与资源浪费。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城市发展要把握好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的内在联

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

“饼”式的粗放扩张模式,转向精明增长与内涵提升。当前,我国部分城市仍存在产业布局与生态功能冲突、职住分离导致通勤压力大、生态空间被大量挤压等问题。需以“多规合一”为抓手,严格控制城市开发强度,科学划定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构建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城市空间格局。例如,可打破机械化的城市功能分区,使住宅、办公、商业、文化等不同功能区相互交织、有机组合,增强城市布局的合理性;打破封闭式小区壁垒,构建开放共享的街区网络,提升城市的通透性和微循环能力;盘活存量用地,将工业遗址改造为生态公园或创新园区;推动职住平衡规划,减少长距离通勤交通带来的碳排放和环境污染;等等。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是建设美丽城市的核心路径,也是重要动力。必须摒弃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贯穿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全过程和各环节,通过绿色低碳转型重塑发展新动能。优化城市能源结构,支持城市能源系统进行节能低碳改造,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支持分布式电力系统建设。按照绿色低碳理念推进城市建设,支持发展大运量、高效能、低排放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加大对现有建筑物和城市照明系统的节能改造力度,积极推广应用绿色低碳技术,建设一批零碳园区和低碳社区示范工程等。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步伐,大力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坚决淘汰落后产能,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城市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的循环连接。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

建设好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

良好生态环境是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是乡村最大的内在要求和有力支撑。《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中多篇著作对这一重大问题进行了深入论述。《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指出,“要守住生态保护红线,推动乡村自然资本加快增值,让良好生态成为乡村振兴的支撑点”。《建设好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强调,“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不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让广大农民在乡村振兴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这些重要论述为建设好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提供了根本遵循。

生态环境直接关系农民生活质量和健康福祉,关系乡村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生态环境,提供清新空气、洁淨饮水、放心食品,可以有效提升农民幸福感,有助于推动乡村产业兴旺发达,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从历史经验看,我国古代就有“天人合一”“道法自然”的生态智慧,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新时代,更要汲取历史智慧,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切实将生态振兴摆在乡村振兴的突出位置。守护好乡村的绿水青山,守住乡村“根”和“魂”,让乡村真正成为人们向往的美好家园。

以绿色发展理念引领乡村振兴是一场深刻革命。当前,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仍面临不少挑战:围湖造田、过度养殖等破坏生态的行为尚未根除,部分农村“脏乱差”面貌未根本改变,生活垃圾与污水治理、厕所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仍有短板,一些地方整治标准不高、推进力度不够,存在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必须着力破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难题,扎实推进农村生态保护修复,让广大农民共享生态红利。

坚持系统治理,推动生态价值转化。健全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政策支持体系,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的农业产业体系和科学有序的空间布局体系,推动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强化土壤污染修复、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推动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以“美丽生态”催生“美丽经济”,将田园风光转化为发展动能,让湖光山色孕育生态农业、乡村旅游等业态,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有效施策。农村发展基础各异,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结合本地资源禀赋、产业特色和人文传统,聚焦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治理、厕所改造等群众最迫切的需求,切实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既不搞脱离实际的“政绩工程”,也不回避“脏乱差”的现实问题,让每一项整治措施都贴合乡村肌理、契合农民期盼。

保持战略定力,夯实长效善治根基。生态环境改善非一日之功,浙江“千万工程”二十余年久久为功、扎实推进,造就万千美丽乡村,造福万千农民群众,这正是“一张蓝图绘到底”的生动例证。要摒弃急功近利的心态,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长期任务,一年接着一年干、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从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到持续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再到完善生态补偿机制让农民成为绿色守护人,每一步都必须稳扎稳打。唯有以“钉钉子”精神抓常抓长,才能让山清水秀、天蓝地绿的乡村画卷在接续奋斗中徐徐展开,让农民在逐步改善的环境中收获稳稳的幸福。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一个重要任务就是推行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让生态美起来、环境靓起来,再现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的美丽画卷。生态宜居是乡村振兴的应有之义,不仅关乎农民群众生活品质,更是实现乡村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唯有以绿色发展为引领,系统治理、因地制宜、久久为功,才能让广大农民在生态改善中收获更多获得感与幸福感,从而筑牢美丽中国建设的乡村根基。

(作者系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仍然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我们必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来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谱写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7月17日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

良好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根基。生态环境问题归根到底是经济发展方式问题,正确处理好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中多篇著作对两者关系作出深刻阐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让绿水青山充分发挥经济社会效益,不是要把它破坏了,而是要把它保护得更好。”这为我们实现发展和保护协同共生、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指明了实践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生态生产和保护生产力的重要论述有着丰富内涵。表面上看,保护生态环境和发展经济存在一定矛盾,但本质上良好生态自身蕴含着巨大的经济价值,绿水青山不仅是自然财富、生态财富,还是社会财富、经济财富。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有助于自然资源资产保值增值,使绿水青山得以持续转化为金山银山。我们既要避免“要金山银山就必须放弃绿水青山”的片面化思维模式,又要避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必须平衡好发展和保护的关系,实现生态价值、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

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

李维明

“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赋予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新的时代内涵。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生态环境和保护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创造性地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同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有机结合起来,深刻揭示了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继承和发展,把我们党对生态文明建设规律的认识提升到了新高度,具有很强的理论创新性和实践指导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顺应时代发展趋势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深刻阐明怎样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问题,创造了最大发展中国家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同时有效保护生态环境的成功实践。据统计,从2013年至2024年,我国经济总量从59.3万亿元增长到134.9

万亿元,翻了一番多,而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下降约57%,重污染天数减少93%,优良水质断面比例大幅增加,森林覆盖率提高3.4个百分点以上,荒漠化和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双缩减”。在经济发展的同时,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我国真正实现了“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跨越。

新征程上我们必须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理念,大力培育发展绿色生产力,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要鼓励因地制宜发展环境友好型产业,充分发挥各地比较优势,有选择性地发展生态农业、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等特色生态产业,延长绿色产业链条,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以科技创新引领绿色生产力发展,加大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投入,加快研发应用节能环保、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等技术,

促进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生态环境破坏风险,推动生态与经济良性互动。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调查监测、价值评估、经营开发等机制,优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体系和交易机制,充分发挥绿色金融牵引作用,加快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持续探索跨区域、跨流域的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强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加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体系,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以更高标准谋划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大力弘扬生态文明理念,充分激发并引导人民群众自觉参与到生态环境保护中来,加快形成绿色生活方式。

(作者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资源政策研究室主任)

用法治为生态文明建设保驾护航

李宏伟

保护生态环境,不仅要有立竿见影的措施,更要有可持续的制度安排。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明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收录的《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等多篇著作中,习近平总书记对此作出重要论述。这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保障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注重系统性制度安排和最严密法律规范约束。制修订生态环境保护法律30余部、行政法规100多件,形成以环境保护法为龙头的法律法规体系。建立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形成源头严防、过程严管、损害赔偿、后果严惩的生态文明制度框架。将“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写入党章,

并强调“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党中央推动建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制度,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等等。划定生态文明建设的“红线”“底线”,着力破除制约生态文明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明的法治,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2014年以来,人民法院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00多万件,生态环境治理取得积极成效。

当前,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资源压力较大、环境容量有限、生态系统脆弱的国情没有改变,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的基础还不牢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仍然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生

态文明建设涉及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的重大变革,必须深化相关领域改革,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这其中,有些需要通过立法将改革措施以法律形式加以固化,有些需要通过法律制度创新加以引领。

要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保驾护航,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法治思维强调以法律作为行为处事的理性思维方式,通过规范人的行为来协调人与人、人与自然的关,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法治方式要求我们将生态文明理念融入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的方方面面。要坚持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第一,完善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提高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着力解决立法工作中部门化倾向、争权诿责等问题。各

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生态文明保护法治建设和法律实施监督。同时,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实现法治建设和实施监督协同推进。第二,提升生态环境执法水平。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实施是生态环境法治建设的核心问题,其关键在于解决执法不规范、不严格、不透明、不文明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第三,构建绿色司法保护体系。在司法实践中更多注入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生态文明法治建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更好发挥环境公益诉讼的积极作用,助力解决人民群众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第四,加强守法教育,鼓励人民群众参与生态环境治理。要在全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提升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和法治意识。强化环境信息公开,加快构建环境信用监管体系,通过推行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建立环境损害赔偿基金等方式,管控生态环境风险。

【作者系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